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秦皇岛 30 万 kW 风电场项目（以下简称“秦皇岛项目”）、齐齐哈尔市甘南县一期 30 万千瓦风电项目（以下简称“甘南一期项目”）、广西宜州福龙右 15 万千瓦风电场项目（以下简称“福龙右项目”）

- 投资金额：约 414,927.96 万元（具体投资金额以实际投入为准，下同）

- 相关风险提示：上述对外投资项目实际达成情况或受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行业宏观环境、所在区域地形、气候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同时，由于项目建设规模较大、涉及工程多，项目的实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亦可能存在因建设进度、产能或市场拓展不达预期、项目投资无法收回等风险，进而对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造成一定不利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根据公司主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投资建设秦皇岛项目、甘南一期项目、福龙右项目，对外投资总金额合计约为 414,927.96 万元。其中，秦皇岛项目投资金额约为 170,449.13 万元，甘南一期项目投资金额约为 153,322.36 万元，福龙右

项目投资金额约为 91,156.47 万元。

2026 年 6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的预案》。根据《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对外投资项目情况

（一）秦皇岛项目

秦皇岛项目主要分为青龙 15 万 kW 风电场项目（以下简称“青龙项目”）和抚宁 15 万 kW 风电项目（以下简称“抚宁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24 台 6.25MW 风机和 27 台 5.56MW 风机并建设 2 座升压站、输电线路等配套设施。秦皇岛项目总投资 170,449.13 万元，其中，企业自筹 34,089.83 万元，贷款 136,359.30 万元。

1. 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1）中船（秦皇岛）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中船科技在秦皇岛市已组建中船（秦皇岛）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作为青龙项目的投资主体。

注册资本金：1,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河北省秦皇岛市青龙满族自治县青龙镇燕山路中段北侧综合楼二楼（青龙满族自治县腾飞投资有限责任公司）201 室。

股权结构：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

热发电产品销售；电气设备修理；储能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住房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不设董事会，设董事 1 人，董事为公司法定代表人，经理 1 人。公司内部审计机构根据股东要求及公司实际需要行使原属于监事会/监事的相关职责。

（2）秦皇岛抚宁区海科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中船海装风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海装”）组建秦皇岛抚宁区海科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作为抚宁项目的投资主体。

注册地址：河北省秦皇岛市抚宁区。

股权结构：中船海装风电有限公司持股 100%。

注册资本金：16,800 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电气设备修理；储能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住房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不设董事会，设董事 1 人，董事为公司法定代表人，经理 1 人。公司内部审计机构根据股东要求及公司的实际需要行使原属于监事会/监事的相关职责。

2.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建设地点：河北省秦皇岛市青龙满族自治县、抚宁县。

建设内容：青龙项目拟安装 24 台单机容量 6.25MW 风电机组，新建 1 座

220kV 升压汇集站，配套 20%*2h 电化学储能系统，15 千米输电线路；抚宁项目拟安装 27 台单机容量 5.56MW 风电机组，新建 1 座 110kV 升压汇集站。

建设周期：12 个月。

资金计划及资金来源：秦皇岛项目总投资 170,449.13 万元，企业自筹 34,089.83 万元，贷款 136,359.30 万元。

（二）甘南一期项目

甘南一期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40 台 7.5MW 风机并建设升压站、输电线路等配套设施。甘南一期项目总投资 153,322.36 万元，企业自筹 30,664.47 万元，贷款 122,657.89 万元。

1. 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2025 年 3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船海装已在当地设立中船海装（甘南县）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作为甘南一期项目投资主体，主要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中船海装（甘南县）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 万元。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甘南县甘南镇工业园区办公楼 304。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质能技术服务；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在线能源计量技术研发；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

股权结构：中船海装风电有限公司持股 100%。

治理结构：不设董事会，设董事 1 人，并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设经理 1 人。公司不设监事会、监事。

2.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建设地点：齐齐哈尔市甘南县。

建设内容：拟安装 40 台单机容量 7.5MW 的风电机组，建设 1 座 220kV 升压站、43km 输电线路。

建设周期：24 个月。

资金计划及资金来源：甘南一期项目总投资 153,322.36 万元，企业自筹 30,664.47 万元，贷款 122,657.89 万元。

(三) 福龙右项目

福龙右项目位于广西河池市宜州区福龙瑶族乡，规划风电装机容量 15 万千瓦，拟安装 24 台 6.25MW 风电机组，新建 1 座 220kV 升压站，项目通过 1 回 220kV 线路接入洛西储能升压站汇流后再接入庆远 220kV 变电站。福龙右项目总投资 91,156.47 万元，其中自筹资金 18,231.29 万元(总投资的 20%)，银行贷款 72,925.18 万元。

1. 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在广西宜州区已通过全资子公司中船风电（广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组建广西中船福龙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作为福龙右项目的投资主体，主要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广西中船福龙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金：8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风力发电技术服务；电气设备修理；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许可项目：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中船风电（广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100%。

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不设董事会，设董事 1 人兼任总经理，并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设财务负责人 1 人，由股东委派，公司不设监事会、监事，由公司内部审计机构等根据实际需要行使原属于监事会/监事的相关职责。

2.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建设地点：广西河池市宜州区。

建设内容：项目拟安装 24 台 6.25MW 风电机组，拟新建 1 座 220kV 升压站，通过 1 回 220kV 线路接入洛西储能升压站汇流后，再接入庆远 220kV 变电站，送出线路总长 37km。

建设周期：24 个月。

资金计划及资金来源：福龙右项目总投资 91,156.47 万元，其中自筹资金 18,231.29 万元（总投资的 20%），银行贷款 72,925.18 万元。

三、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对外投资项目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聚焦主责主业，促进风电主机装备与电站系统集成融合发展，若上述项目顺利建成投产，预计可为公司带来良好的经济效益，有利于提升公司风机设备的市场份额，夯实公司业务发展格局，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上述对外投资项目实际达成情况或受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行业宏观环境、所在区域地形、气候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同时，由于项目建设规模较大、涉及工程多，项目的实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亦可能存在因建设进度、产能或市场拓展不达预期、项目投资无法收回等风险，进而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造成一定不利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对外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妥善做好风险控制。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0日